

关于高区部分道路命名和调整的批复

高区社会事业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部分道路命名、调整的请示》（威高社事字〔2026〕3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局提出的道路命名方案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命名道路

金乔路（Jīnqiāo Lù）：位于田和街道李家乔老区 21 号楼与 24 号楼之间。东起九峰街，西至寨河路。

二、调整起止点道路

1. 天津路（Tiānjīn Lù）：原起止点为东起佛顶山路，西北至文化西路。调整为东起佛顶山路，西北至环海路。

2. 花园北路（Huāyuán Běilù）：原起止点为东起古陌西路，西至西北山路。调整为东起古陌西路，西至奈古山路。

3. 昆明路（Kūnmíng Lù）：原起止点为东起海滨北路，西至古寨西路。调整为东起海滨北路，西至福山路。

4. 环海路（Huánhǎi Lù）：原起止点为南起东山北麓接东山路，向北转西折南至文化西路。调整为南起东山北麓接东山路，向北转西至威高水上乐园。

5. 大连路（Dàlián Lù）：原起止点为东起福山路，向西折向

北至文化西路。调整为东起福山路，向西折向北至宝山南路。

威海市民政局

2026年6月26日